

提醒：欧盟 GPSR 要求将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执行

目标群体	欧盟/欧洲经济区生产商、欧盟/欧洲经济区进口商及其上游供应商
涉及产品	消费品
本次法规速递涉及的重点行业	儿童产品、家具、食品接触材料(FCM)、装饰品
执行日期	2024 年 12 月 13 日
主要内容和要求	根据欧盟 GPSR 法规，从 2024 年 12 月 13 日起，对于在网上或通过其他远程销售方式针对欧盟消费者的产品，应提供其欧盟制造商或欧盟进口商（或境外公司在欧盟的责任人）的邮寄地址、电子地址、警告和安全信息。某些产品的产品标签上也须提供邮寄地址和电子地址。欧盟制造商和欧盟进口商应对产品进行全面的安全评估。
参考链接	http://data.europa.eu/eli/reg/2023/988/oj

2023 年 5 月 23 日，欧盟发布了通用产品安全法规(EU) 2023/988（欧盟 GPSR 法规）。

根据欧盟 GPSR 法规，从 2024 年 12 月 13 日起，对于在网上或通过其他远程销售方式针对欧盟消费者的产品，应提供其欧盟制造商或欧盟进口商（或境外公司在欧盟的责任人）的邮寄地址、电子地址、警告和安全信息。

对于投放到欧盟市场的产品，产品标签上还应标示邮寄地址和电子地址，除非该产品受特定欧盟协调立法的管控。

此外，欧盟 GPSR 法规重申，在欧盟市场上所投放或提供的产品须是安全的。在将产品投放至欧盟市场前，制造商须就产品的所有相关方面进行内部风险分析，特别是产品的特性，如物理、机械和化学特性。评估还须考虑与儿童、老年人和残疾人有关的特殊需要和风险。

因此，**BESURE** 建议向欧盟出口消费品的公司，应确保已建立或指定一家欧盟公司作为欧盟责任人，检查产品标签和网站是否含有所需的内容，并对产品进行全面的安全评估。